

\\

内乡县实验高级中学

公厕及附属工程项目

合
同
书

发包人:

内乡县实验高级中学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内乡县湍东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将内乡县实验高级中学公厕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工程交由乙方施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双方就内乡县实验高级中学公厕及附属工程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 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内乡县实验高级中学公厕及附属工程项目

2、工程地点: 内乡县实验高级中学 院内

3、工程内容:

内乡县实验高级中学公厕及附属工程(博雅楼)项目

4、工程承包范围: 包工包料

二、合同工期

1、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2 月 1 日

2、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5 月 1 日

3、计划总日历天数: 90 天

三、质量标准 and 施工规范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

- 1、先按图纸开挖博雅楼四周管网，安装管网并填平；
- 2、附属工程按照图纸开挖铺设各种管道，并要有预留空间，以备以后维修、再装；
- 3、将博雅楼周围路面基础进行平整，用 C₂₀ 商砼硬化；
- 4、公厕按照施工图纸进行地基地面处理；
- 5、公厕内卫生间室内外刷胶、粉刷涂料均匀达标；
- 6、粉刷层保证墙体平整度及墙角和窗口的垂直；
- 7、墙体均匀、洁白、无色差；
- 8、粘贴瓷砖时，瓷砖背面的水泥打饱均匀平整，不能出现空鼓现象；
- 9、所有原材料有正规厂家产品合格证，样品由甲方决定；
- 10、绿化成活率要达到95%以上；

四、支付方式

- 1、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捌拾伍万伍仟元整(¥855000.00 元)。
- 2、付款进度： 预付款百分之五十，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百分之百
- 3、乙方开票信息：

名称：内乡县湍东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纳税识别号:91411325706676491E

地址、电话:县城312 国道北侧工业园区、13603413366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乡县支行

16-684101040003401

五、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准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背离的协议。

六、甲乙双方义务

- 1、甲方负责施工现场的外围协调工作。
- 2、甲方负责按规范要求做好监督工作。
- 3、乙方按甲方要求、按施工规范组织施工。
- 4、乙方应严格按操作规程，严把材料、施工质量，保证工程质量。
- 5、乙方应加强施工人员安全监督教育，切实做好施工现场安全防护工作，确保施工安全，如发生安全事故，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其他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为凭。均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内乡县实验高级中学 承包人：内乡县瑞东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明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各

2024 年 / 月 19 日